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编号:2012-001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3月27日上午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叶洪滨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2012年3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实际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1年会计年度财务审计,公司2011年度主要经营指标如下:营业收入为78295.26万元,比上年增长24369.46万元,增长45.19%;利润总额为8674.23万元,比上年增长36376.76万元,增长72.19%;净利润为7574.42万元,比上年增长3258.30万元,增长75.49%;资产总额为90037.26万元,比上年增长17965.29万元,增长24.93%;股东权益为47314.16万元,比上年增长7189.25万元,增长17.92%。
 5.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四大报刊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4.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
 根据公司2012年度经营计划,2012年公司力争实现营业收入12.12亿元,净利润1.28亿元。此项计划是基于如下分析:

内容	2012年预算金额(万元)	比例关系	占销售收入比率
营业收入	121,229.00		
营业成本	92,931.66	收入成本率	76.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864.05	营业收入	0.71%
毛利	27,432.29	营业收入	22.63%
销售费用	2,680.61	营业收入	2.21%
管理费用	8,475.84	营业收入	6.99%
财务费用	1,324.90	营业收入	1.09%
资产减值损失	266.40	营业收入	0.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填列”)	-139.14	营业收入	-0.11%
营业外收入	-18.33	营业收入	-0.02%
营业利润	14,528.07	营业收入	11.98%
营业外收支净额	287.93	营业收入	0.24%
利润总额	14,816.00	营业收入	12.22%
所得税费用	2,024.63	利润总额	13.67%
净利润	12,791.37	营业收入	10.55%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713.15		
少数股东损益	78.25		

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2012年度预算方案不代表公司对2012年度的盈利预测,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公司2011年度实现净利润75,470,915.96元,按照公司章程提取10%法定公积金7,547,091.60元后,201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75,423,824.36元。公司初步拟定向董事会提交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股数发行后的总股本133,4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1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6,800,34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61,123,484.36元结转下一年度。
 6.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涉及上市后的部份条款进行了修订,并决定将修改后的《章程》及时在公司网站上公告。
 关于公司《章程(草案)》条款修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一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号文件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12年2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230号文件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334万元
3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334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4	第一百七十一条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合并,应当由合并各方签订合并协议,并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合并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5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公司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告。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公司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6	第一百七十六条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7	第一百八十二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60日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告。债权人应当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报其债权。

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工商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原《公司章程》自2010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董事会同意尽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工商变更登记办理结束后,再另行公告。

证券代码:000511 证券简称:银基发展 公告编号:2012-009
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八届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变更和否决提案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3月28日(星期三)上午9:00时
 2.召开地点:沈阳银基发展酒店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周文斌
 三、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代表4人,代表股份255,076.139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2.09%。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通过本次会议的决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对九项议案进行了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普通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255,076.1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2011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55,076.1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2011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55,076.1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55,076.1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证券代码:000511 证券简称:银基发展 公告编号:2012-007
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变更和否决提案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3月28日(星期三)上午9:00时
 2.召开地点:沈阳银基发展酒店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周文斌
 三、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代表4人,代表股份255,076.139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2.09%。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通过本次会议的决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对九项议案进行了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普通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255,076.1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2011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55,076.1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2011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55,076.1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55,076.1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股票代码:600393 股票简称:东华实业 债券代码:123002 编号:临2012-004号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关于向广州汇协东华益丰项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托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12年3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亲自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广州汇协东华益丰项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托借款的议案》。
 广州东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广州分行”)向广州汇协东华益丰项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用于汇丰银行项目的建设,借款期限18个月,年利率17%,最低借款金额不超过实际审批金额40%。
 一、本次交易概述
 1.公司拟通过民生银行广州分行向汇丰银行借款不超过25000万元,用于公司经营资金周转,借款期限18个月,年利率17%,最低借款金额不超过实际审批金额40%。
 2.为保进汇协东华在此项交易中的权益的实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粤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泰集团”)与汇协东华签订了《保证合同》。本公司将开发出的益丰花园项目抵押给汇协东华。
 3.汇协东华借款的还款来源是本公司开发项目益丰花园项目的销售收入。
 4.本次公司向汇协东华借款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1.基本情况
 (1)广州汇协东华益丰项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广州汇协东华益丰项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林伟明
 公司地址:广州市天河区西关大道40号6-36B;
 (2)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公司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吴新军
 公司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城德大道68号民生大厦。
 (3)广州粤泰集团有限公司

2.借款合同主要内容
 1.协议方:本公司、民生银行、汇协东华、粤泰集团
 2.借款金额:本公司向汇协东华借款合计25000万元
 3.借款利率:按基准利率上浮10%确定,具体借款利率17%。
 4.资金使用期限:18个月
 5.资金用途:用于益丰花园项目开发
 6.担保措施:本公司的开发项目益丰花园项目抵押给汇协东华,本公司控股股东粤泰集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同的签订能有效缓解公司目前面临的资金压力,为公司益丰花园项目的开发提供后续保障资金。因此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公司资金获取成本,影响公司2012年度的经营业绩。
 五、合同的风险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合作事项未超过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因此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合作事项已于近日履行完毕。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委托借款合同
 2.保证合同

证券代码:000511 证券简称:银基发展 公告编号:2012-008
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第八届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六次监事会会议于2012年3月28日在公司总部召开,于2012年3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应到监事三人,实际到监事三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李红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特此公告
 沈阳银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编号:2012-003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偿还公司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3月27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现将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事项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230号《关于核准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批准,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4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6.00元,共募集资金533,440,000.00元,扣除交易所发行手续费及券商承销手续费等发行费用39,509,728.6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93,930,271.32元。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资金全部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并开银行分别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分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关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特此签订后另行公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净额共计493,930,271.32元,其中超募资金共计296,220,271.30元,公司将拟将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银行贷款到账数如下:

贷款银行	到期日	贷款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台州椒江支行	2012-5-10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台州椒江支行	2013-3-12	19,4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椒江支行	2013-4-19	5,2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椒江支行	2013-5-8	8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椒江支行	2012-4-10	32,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椒江支行	2012-5-25	18,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椒江支行	2012-12-10	3,6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椒江支行	2012-12-5	1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椒江支行	2013-3-1	15,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分行	2012-8-28	16,8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台州分行	2012-8-31	8,200,000.00
中国银行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2012-7-25	5,95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告。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监事会独立审核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的同意该项目实施的核查意见,详见2012年3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述银行借款偿还2012年3月27日监管协议签署并公告后实施。
 1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业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业务,该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2012年3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2年4月18日下午13点在台州二楼会议室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上述相关事宜进行审议。
 关于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另行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核查意见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大华特字【2012】2012号验资报告
 5.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事项的意见
 6.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7.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大华特字【2012】2010号审计报告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编号:2012-002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2年3月27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洪滨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监事3人,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201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
 4.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公司2011年度实现净利润75,470,915.96元,按照公司章程提取10%法定公积金7,547,091.60元后,201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67,923,824.36元。公司初步拟定向董事会提交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股数发行后的总股本133,4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1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6,800,34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61,123,484.36元结转下一年度。
 5.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业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业务,该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2012年3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需提交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工商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原《公司章程》自2010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董事会同意尽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工商变更登记办理结束后,再另行公告。

股票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电机 编号:2012-004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2年3月27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12年4月18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1.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召开会议的日期、时间:2012年4月18日(星期三)13:00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现场投票
 3.股权登记日:2012年4月12日(星期四)
 4.出席会议的资格: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5.会议地点:信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会议议程:
 1.审议《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
 5.审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2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2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2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2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2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2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2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2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2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2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3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3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3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3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3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3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3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3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3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3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4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4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4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4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4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4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4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4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4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4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5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5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5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5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5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5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5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5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5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5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6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6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6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6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6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6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6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6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6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6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7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7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7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7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7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7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7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7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7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7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8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8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8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8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8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8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8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8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8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8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9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9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9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9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9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9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9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9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9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9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0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0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0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0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0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0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0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0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0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0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1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1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1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1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1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1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1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1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2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2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2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2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2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2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2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2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2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2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3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3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3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3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3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3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3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3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3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3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4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4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4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4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4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4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4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4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4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4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5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5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5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5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5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5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56.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57.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15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